

子洲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子交发〔2020〕15号

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有序恢复公交和县内班线客运的通知

县运管所，子洲汽车站、子洲十二公司：

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秩序恢复，满足市民出行需求，根据我县疫情防控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有序恢复公交、县内班线（村村通）客运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从2020年3月2日起全面恢复公交客运、县内班线（村村通）客运，子洲汽车站全面恢复运营。公交运营线路暂恢复子洲三中至苗家坪段。

二、投入运营的车辆要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公共交通工具消毒操作技术指南的通知》（肺炎机制发〔2020〕13号）要求，全面做好消毒工作。要划定“公交车消毒专区”，确保做到一趟一清扫、一消毒。

三、实行实名乘车制度，乘客乘车时凭身份证等有效证件购票乘车，须核验身份证、测量体温，实名登记。采用刷卡、扫码等非现金支付方式乘车。

四、广大市民须自觉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全面做好个人防护。乘客乘车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主动配合乘务人员进行体温检测，对不佩戴口罩、不配合体温检测和有发热（体温超过37.3摄氏度）、咳嗽等症状的一律禁止乘车。对发热的乘客要立即联系移交卫健部门。

五、每辆客车载客人数不得超过核定载客人数的50%，乘客必须分散就座。车辆在行驶中要关闭暖风和空调系统，打开车窗保持通风，不得封闭运行。

六、子洲汽车站、子洲十二公司要建立健全复运方案和疫情防控方案。要结合运营实际，细化流程，规范操作，对乘客检测、车辆调度、消毒通风等关键岗位要明确职责，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地落细落实。县运管所负责对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管。对落实责任不严，失职、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

抄送：县联防办、县卫健局，县交警大队

档（二）

子洲县交通运输局

2020年3月1日印发
